

证券代码：874225

证券简称：凯龙洁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向银行等具备资质的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人民币（含 12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以银行贷款为主，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等为辅，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商业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债券等，担保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无偿担保等，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保证保单、抵押担保及质押担保等（包括以公司合法拥有的财产，如土地使用权、房屋、机器设备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以公司持有的对外投资股权、应收款项等提供质押担保）。

本次 2026 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截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融资金额进行调配，具体金额、利率、种类、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协议或合同为准。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系公司经营发展及业务正常开展的需要，通过银行授信及贷款的方式为公司经营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将产生积极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备查文件

《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